**关于《北京市通州区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的起草说明**

1. 起草背景

# 近年来，北京城市副中心产业转型升级带动对技能人才的需求持续增长，六大产业发展所需的紧缺实用型高技能人才不足。加强技能人才培养是促进技能就业的基础，鼓励高技能人才的创新创业，是发展我区各重点行业的关键，有利于促进我区形成技能就业、技能成才的新风。

# 为推动北京城市副中心技能人才队伍建设，贯彻落实人才强区战略，加快推动人才、城市与产业同步升级，根据《首都技能人才“金蓝领”培育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（京就发〔2022〕4号）、《北京市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工作管理办法》（京人社能发〔2022〕6号）以及《首都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京办发〔2023〕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区人力社保局研究起草了《北京市通州区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1. 起草过程

区人力社保局在研究市级文件的基础上，针对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转型，辖区大批传统产业、劳动密集型企业迁出，大量技能人才流出，现有技能人才总量不足等问题，进行了重点讨论。加强了数字经济、现代金融、先进制造、商业服务业、文化旅游、现代种业等6个领域的高技能人才研修政策补充，按照人员及项目，给予高技能人才研修资金支持，并由区人力社保局对于项目进行监督管理。此试行稿经向区就业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征求意见建议进行修改后，现再次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